（上接A72版）

4）大力发展财富管理业务

信托公司在财富管理方面拥有自身的独特优势。牌照优势是信托公司的核心优势，信托是唯一集合实业、货币、资本市场进行资产配置的行业。未来信托公司在做好财富管理业务的基础上，将进一步加强销售渠道建设，搭建线上线下一体化财富管理平台，逐步降低对商业银行渠道的依赖程度；加快专业财富管理团队建设，通过专业化投顾，有效的发掘投资者需求。

（4）五矿信托行业地位

五矿信托自成立以来，累计荣获行业50余项奖项。荣获“中国优秀信托公司”2次，“金牛集合信托公司奖”4次、“区域影响力信托公司奖”4次、“值得托付信托机构奖”2次、“诚信托奖”2次、“青海省金融繁荣活力奖”3次以及“中国金融创新奖”、“青海省上缴税收大户”等奖项。五矿信托的“三江源”系列慈善信托、国内首单中医慈善信托均获得国内多家主流媒体的广泛关注，行业知名度不断扩大。2019年，五矿信托实现营业收入41.57亿元，净利润21.05亿元。根据用益信托网的数据显示，2019年五矿信托营业收入排名行业第6位，较2018年上升3位；净利润排名行业第7位，较2018年上升4位；综合实力排名8位，较2018年上升1位。

3、金融租赁行业

（1）行业主管部门及协会

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是金融租赁公司的行业主管部门和审批管理部门。中国银行业协会领导下的金融租赁专业委员会是对金融租赁公司实行同业自律管理的行业性组织。

（2）行业主要法律法规及政策

法律法规体系	具体法律及规章制度
基本法律	《中华人民共和国银行业监督管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
行业准入管理	《金融租赁公司管理办法》、《中国银保监会非银行金融机构行政许可事项实施办法》等
租赁公司业务监管	《金融租赁公司管理办法》、《融资租赁公司监督管理办法》、《融资租赁企业监督管理暂行办法》、《金融租赁公司专业子公司管理暂行规定》、《融资租赁业务经营监管管理暂行办法（征求意见稿）》、《关于审理融资租赁合同纠纷案件适用法律问题的解释》、《关于促进金融租赁行业健康发展的指导意见》、《商务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从事融资租赁业务有关问题的通知》、《关于加强内资融资租赁试点监管工作的通知》、《关于“十二五”期间促进融资租赁业发展的指导意见》等
租赁公司风险防范	《金融租赁公司管理办法》、《融资租赁企业监督管理办法》、《中国银保监会现场检查办法（试行）》等

（3）融资租赁市场概况

①行业现状

融资租赁是与银行信贷、直接融资、信托、保险并列的五大金融形式之一，在拉动社会投资、促进消费增长以及完善金融市场、优化融资结构、降低金融风险等方面具有优势，已发展成为仅次于资本市场、银行信贷的第三大融资方式。

1981年4月，我国第一家融资租赁公司中国东方租赁有限公司成立，融资租赁业务快速发展。1999年，我国陆续完成融资租赁法律框架的基本建设，行业体系逐步完善。

随着行业监管政策的变化以及政策支持力度的加大，融资租赁行业的公司数量大幅增加，市场规模持续扩大。

融资租赁主要分为金融租赁、内资租赁以及外资租赁。根据Wind资讯统计显示，从2007年到2019年，融资租赁公司数量由109家增加到12,130家，增长了近111倍。截至2019年末，金融租赁公司70家，内资租赁公司403家，外资租赁11,657家，分别占融资租赁公司数量的0.58%、3.32%及96.1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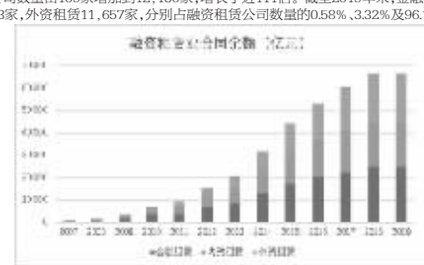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Wind资讯

2007年后，国内融资租赁业进入了几何级数增长的时期。合同余额总量由2007年的约240亿元增至2019年约66,540亿元，年均复合增长率为59.80%。

从合同余额来看，截至2019年末，金融租赁合同余额25,030亿元，占比37.62%；内资租赁合同余额20,810亿元，占比31.27%；外资租赁合同余额20,700亿元，占比31.11%。

②行业未来发展趋势

1）金融改革为融资租赁拓宽融资渠道

融资租赁行业本身是金融市场化的产物，将直接受益于金融市场化改革。利率市场化改革以及债券、资产证券化等市场的发展，将有效拓宽融资租赁公司的融资渠道。国家政策积极鼓励融资租赁公司通过债券市场募集资金，支持符合条件的融资租赁公司通过发行股票和资产证券化等方式筹措资金。近年来，融资租赁公司通过发行金融债券、无抵押债券、资产证券化等方式募集资金的金额不断增加。金融市场改革的推进，以及政策支持力度的加大，有利于融资租赁公司盘活存量资产，提高资产的周转效率，为后续租赁项目提供持续资金支持，降低公司经营风险，提升融资租赁行业的市场空间和发展前景。

2）产业结构升级催生市场需求

在我国经济转型及产业结构升级的背景下，需要通过加大资本投入提升生产效率、加快产业结构调整和技术革新深化加快产业结构升级和调整，有利于提升融资租赁行业服务领域（如先进制造设备、农业机械设备等）的需求，有利于融资租赁行业发挥出产融结合的优势，推动融资租赁企业的快速发展。

3）城镇化进程助推融资租赁增长

2019年，我国城镇化率为60.60%，仍低于发达国家近80%的水平，积极稳妥推进城镇化是我国现代化进程中的大战略。围绕未来城镇化战略布局，国家将统筹推进铁路、公路、水运、航空、输油气管道和城市交通基础设施建设。国家政策也鼓励各级政府在提供公共服务、推进基础设施建设和运营中购买融资租赁服务，有助于推动上述领域对融资租赁业务需求的增加。城镇化进程推进将成为融资租赁行业未来增长的有力推动因素之一。

（4）外贸租赁行业地位

外贸租赁成立于1985年，是中国设立最早的金融租赁公司之一，也是国内第一批取得金融租赁牌照的租赁公司。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秉持“严控风险、稳健发展”的经营原则，经营业绩优良、资产质量优异，市场竞争力和品牌影响力不断提升。自2008年改制以来，公司利润总额已连续十二年持续增长，为股东创造了较好的投资回报。

近年来，外贸租赁的租赁资产稳步增长，资产结构持续优化，资产质量良好。公司的综合实力受到外部权威评级机构的高度认可，市场竞争力和品牌影响力不断提升，目前外贸租赁已经跻身全国非银行系金融租赁公司的前列。

4、证券行业

（1）行业主管部门及协会

根据《证券法》相关规定和国务院授权，中国证监会对全国证券市场进行集中统一的监督管理，中国证券业协会、证券交易所等自律性组织实施自律监管。中国证监会作为国务院证券监督管理机构，为国务院直属事业单位，是全国证券期货市场的主管部门，依法对全国证券期货市场实行集中统一的监督管理；中国证券业协会和证券交易所是在中国证监会的监督指导下的自律组织，对会员实施自律管理。中国证券业协会和证券交易所与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实施的集中监管相结合，构成了我国证券市场集中监管体制的有机组成部分，形成了全方位、多层次的监管体系。

（2）行业主要法律法规及政策

法律法规体系	具体法律及规章制度
基本法律	全国人大及其常委会关于证券行业的相关立法，包括《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等
行政法规	国务院制定的证券方面的行政法规，包括《证券公司监督管理条例》、《证券公司风险处置条例》等
行业准入管理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证券公司监督管理条例》、《证券公司股权管理规定》、《证券公司设立子公司试行规定》等
证券公司业务监管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证券公司监督管理条例》、《证券公司业务范围审批暂行规定》、《关于加强证券经纪业务管理的规定》、《证券账户非现场开户实施暂行办法》、《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关于进一步推进新股发行体制改革的意见》、《关于进一步加强保荐业务监管有关问题的意见》、《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承销业务规范》、《证券公司证券自营业务指引》、《关于证券公司证券自营业务投资范围及有关事项的规定》、《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资产管理机构开展公募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业务暂行规定》、《证券公司融资融券业务内部控制指引》、《证券公司参与股指期货、国债期货交易指引》、《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及登记结算业务办法》、《证券投资顾问业务暂行规定》、《证券公司代销金融产品管理规定》、《证券公司信息隔离墙制度指引》、《证券期货市场诚信监督管理办法》、《证券公司及基金管理公司子公司资产证券化业务管理规定》、《证券公司及基金管理公司子公司资产证券化业务尽职调查工作指引》、《证券公司客户资料管理规范》、《证券期货业信息系统审计规范》、《股票期权交易试点管理办法》、《证券期货经营机构参与股票期权交易试点指引》等
证券公司日常经营监管	《证券公司监督管理条例》、《证券公司治理准则》、《证券公司内部控制指引》、《证券公司风险控制指标管理办法》、《证券公司分类监管规定》、《关于证券公司信息公示有关事项的通知》、《证券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监管办法》、《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证券经纪人管理暂行规定》、《证券业从业人员执业行为准则》等
证券公司风险防范	《证券公司风险控制指标管理办法》、《证券公司风险控制指标动态监控系统指引（试行）》、《关于加强上市证券公司监管的规定》、《证券公司风险处置条例》、《证券公司全面风险管理规范》、《证券公司流动性风险管理指引》等
证券公司信息披露	《关于证券公司信息公示有关事项的通知》、《关于完善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规范的意见》、《关于证券公司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通知》、《证券公司财务报表格式和附注》、《证券公司年度报告内容与格式准则》、《证券期货业统计指标标准指引》、《关于统一同业拆借市场中证券公司信息披露规范的通知》、《证券公司及基金管理公司子公司资产证券化业务信息披露指引》等

（3）证券市场概况

①行业现状

作为金融市场的重要组成部分，证券市场在金融市场体系中占据着重要地位，具有融通资本、资本定价与资源配置等功能。证券市场与实体经济紧密依存，对于引导储蓄转化为社会投资，促进实体经济发展具有不可替代的重要作用。

中国证券业协会公布的数据显示，2012年末，我国证券公司机构数有114家，2019年末增加至133家。2012年末，我国证券公司总资产为1.72万亿元，2019年末增加至7.26万亿元，年复合增长率为22.84%。2012年末，我国证券公司净资产为0.69万亿元，2019年末增加至2.02万亿元，年复合增长率为16.59%。2012年末，我国证券公司资净本为0.50万亿元，2019年末增加至1.62万亿元，年复合增长率为18.2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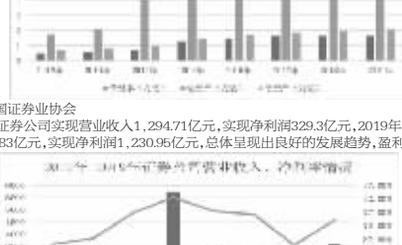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中国证券业协会

2012年，我国证券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294.71亿元，实现净利润329.3亿元，2019年，我国证券公司实现营业收入3,604.83亿元，实现净利润1,230.95亿元，总体呈现出良好的发展趋势，盈利能力不断增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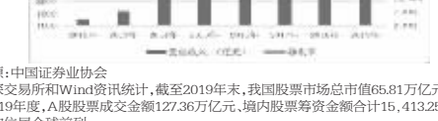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中国证券业协会

根据沪深交易所和Wind资讯统计，截至2019年末，我国股票市场总市值65.81万亿元、境内上市公司3,777家。2019年度，A股股票成交金额127.36万亿元、境内股票筹资金额合计15,413.25亿元。股票市值和成交金额均位居全球前列。

近年来，我国债券市场持续快速发展。据Wind资讯统计，截至2019年末，我国存量债券余额97.10万亿元，和2018年末相比，增幅为13.25%。

在证券市场规模迅速扩大的同时，多层次资本市场建设也不断推进。2004年、2009年、2018年分别设立了中小企业板、创业板以及科创板，并在2020年完成了创业板注册制改革；2012年新三板全国高科技园区试点启动扩容，2013年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正式运行，2020年正式推行新三板精选层公开发行。截至2020年3月末，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企业8,755家。

此外，近年来我国金融衍生品市场也快速起步，2010年、2013年和2015年分别推出股指期货、国债期货和股票期权等金融衍生工具。

②行业未来发展趋势

根据中央经济工作会议提出继续坚持“稳中求进”的工作总基调，财政政策要更加积极有效，货币政策要保持稳健中性，要深入推进“三去一补一降”，着力振兴实体经济，加快国企、财税、金融、社保等关键性改革措施落地。在促进经济转型过程中，资本市场在助力国企混改、兼并重组、债转股，支持实体经济，培育新经济等方面将发挥重要作用；在防风险、去杠杆的主基调下，依法从严全面监管也将成为新常态，稳中求进将会是证券市场发展总体趋势。

1）证券公司服务逐步向多元化发展

随着多层次资本市场建设的稳步推进，证券业不断深化改革，加快创新发展，证券公司的投资银行基础功能将不断完善，传统业务加快转型升级，新业务、新产品不断推出将大大拓展证券公司的经营范围和业务空间，证券业务将向多元化方向发展。与此同时，随着业务多元化和监管机构鼓励创新，证券公司开展融资融券、做市业务、直接投资、另类投资、并购融资等资本投资和资本中介业务，也将带来业务模式、盈利模式和收入结构的转型升级，将减少证券公司对传统业务和佣金收入的依赖。

2）资本实力将会成为未来数年内券商之间竞争的核心

自中国证监会2006年建立起以净资本监控为核心的证券公司监督管理体系以来，证券公司开展经营业务与净资本规模紧密联系。2014年，中国证监会发布《关于鼓励证券公司进一步补充资本的通知》，要求各证券公司“未来三年至少应通过IPO上市、增资扩股等方式补充资本一次，确保业务规模与资本实力相适应，公司总体风险状况与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受到上述政策的影响，证券公司开始扩大资本实力规模，以期在竞争中占得先机。

随着金融混业实质性推进，培育跨业务协同能力成为券商打造核心竞争力的方向，券商将不断打破业务壁垒，采取内部市场化机制，将不同业务进行链接，推动包括经纪业务、资管业务、投行业务、投资业务、研究业务等在内的业务和产品整合，解决客户多元化的融资需求，为客户提供“一站式”的金融服务。

3）证券公司之间竞争将逐步实现差异化

随着市场化程度的逐步提高和竞争日益激烈，我国证券业已初步呈现出业务差异化竞争，资本和利润向大型证券公司集中趋势。在多元化的发展趋势、市场竞争加剧和创新业务快速发展的背景下，对证券公司的资本实力、创新能力、营销网络、人才队伍和风险管理等方面提出了更高的要求，也为证券公司实施差异化的服务策略提出了要求。综合实力、创新能力较强、净资本规模大的证券公司可以利用资本和规模优势，在各业务领域实现较好发展。

4）全面从严监管成为常态

2016年以来，证券业监管趋向依法监管、从严监管、全面监管，监管层在股、基、债等各个领域频频开展专项核查，促进资本市场稳定健康发展。未来从严监管思路仍会持续，行业监管向规范与发展并举转变，在更多领域加强制度建设，证券公司的业务和风险体系将逐步规范和完善。

（4）五矿证券行业地位

根据中国证券业协会统计数据，2017-2019年五矿证券资产规模和营业规模指标排名如下：

年份	营业收入	净利润	总资产	净资产
2019年	59	58	63	58
2018年	69	40	60	58
2017年	78	64	57	60

五矿证券在经营发展中不断重塑自身优势，打造个性化特色的“产业服务专家”和“财富管理能手”，为客户提供全方位的优质金融服务。2019年，五矿证券荣获《中国基金报》英华奖—中国最佳券商资管成长奖、“2019时代金融金桔奖-企业社会责任杰出贡献奖”、银行间本币市场“活跃交易所”和“交易机制创新奖”等称号。2020年，五矿证券的证券公司分类评价结果为A类A级。

5、期货行业

（1）行业主管部门及协会

根据《公司法》、《期货交易管理条例》、《期货公司监督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的规定，目前我国期货行业形成了由中国证监会、证监局、中期协、期货交易所和中国期货市场监控中心共同组成的集中监管与自律管理相结合的“五位一体”监管体系。

中国证监会依照法律、法规和国务院授权对全国证券期货市场进行集中统一的监督管理。各地证监局是中国证监会的派出机构，中国证监会对证监局实行垂直领导的管理体制。中国证监会及其下属派出机构共同对中国期货市场进行集中统一监管。中期协是期货行业的自律性组织，是非营利性的社会团体法人，通过期货公司等全体会员组成的会员大会对期货行业实施自律管理，并接受中国证监会和国家社会团体登记管理机关的业务指导和管理。期货交易所是为期货集中交易提供场所和设施、组织和监督期货交易、实行自律管理的法人，其职责是依法建立、健全各项规章制度，对交易活动的风险控制、会员以及交易所工作人员进行监督管理。中国期货市场监控中心是经国务院同意、中国证监会决定设立的非营利性公司制法人，其主要职能包括实名制开户、保证金监控、市场监控及期货经营机构监控等，及时防范个体性风险和系统性风险。

我国期货公司作为金融机构还会受到中国人民银行、国家外汇管理局等部门的监管。

（2）行业主要法律法规及政策

目前我国期货行业主要的法律法规如下：

法律法规体系	具体法律及规章制度
基本法律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等
行政法规	《期货交易管理条例》
行业准入管理	《期货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关于规范控股、参股期货公司有关问题的规定》、《期货公司分类监管规定》、《期货投资者保障基金管理暂行办法》等
期货公司业务监管	《期货公司期货投资咨询业务试行办法》、《期货市场客户开户管理规定》、《期货公司金融期货结算业务试行办法》、《关于规范期货保证金存取业务有关问题的通知》、《期货公司风险管理公司业务试点指引》、《期货公司资产管理业务管理规则（试行）》、《境外交易者和境外经纪机构从事境内特定品种期货交易管理暂行办法》、《股票期权交易试点管理办法》、《证券期货经营机构私募资产管理业务运作管理暂行规定》、《关于规范金融机构资产管理业务的指导意见》、《证券期货经营机构私募资产管理业务管理办法》、《证券期货经营机构私募资产管理计划运作管理规定》、《金融机构客户身份识别和客户身份资料及交易记录保存管理办法》、《期货公司信息技术管理指引》、《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参与股指期货交易指引》等
期货公司日常经营监管	《期货从业人员管理办法》、《期货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管理办法》、《证券期货市场诚信监督管理办法》等
期货公司风险防范	《期货公司风险监管指标管理办法》、《期货公司首席风险官管理规定（试行）》、《期货公司信息公示管理规定》、《证券期货业信息安全保障管理办法》、《证券期货业反洗钱工作实施办法》、《关于加强期货公司内部控制保护客户资金安全有关问题的通知》等
期货公司信息披露	《期货公司信息公示管理规定》、《期货公司年度报告内容与格式准则（2020年修订）》等

2016年12月，中共中央、国务院发布一号文件《关于深入推进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加快培育农业农村发展新动能的若干意见》，提出深入推进农产品期货、期权市场建设，积极引导涉农企业利用期货、期权管理市场风险，稳步扩大“保险+期货”试点。

2018年1月，中共中央、国务院发布一号文件《关于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的意见》，支持符合条件的涉农企业发行上市、新三板挂牌和融资、并购重组，深入推进农产品期货期权市场建设，稳步扩大“保险+期货”试点，探索“订单农业+保险+期货（权）”试点。

2019年1月，中共中央、国务院发布一号文件《关于坚持农业农村优先发展做好“三农”工作的若干意见》，表示支持扩大农业大灾保险试点和“保险+期货”试点，支持重点领域特色农产品期货期权品种上市。

在明确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期货行业发展政策指导下，我国期货行业将充分地发挥服务国民经济的职能，实现长足发展。

（3）期货市场概况

①行业现状

我国的期货市场主要由商品期货和金融期货两大类构成。其中，金融期货是以金融经济指标作为标的物的期货合约，主要包括国债期货、股指期货等品类。商品期货是指标的物为实物商品的期货合约，形成了包括农产品期货、金属期货和能源化工期货等在内的众多分类。

经过20多年的探索发展，我国期货市场稳步发展、经济功能日益丰富，逐渐成为全球最大的商品期货交易市场和第一大农产品期货交易市场。我国现有上期所、大商所、郑商所、中金所及能源中心5家期货交易所。我国大商所、郑商所、上期所在全球衍生品交易所交易量排名均跻身世界前20家主要期货交易所行列，在世界期货市场中占据重要地位。截至2019年12月31日，我国共有149家期货公司。

2015年-2019年我国期货交易所交易量情况（单边口径）如下表所示：

单位：手

交易所名称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大商所	1,116,323,375	1,537,479,768	1,101,280,152	981,927,369	1,355,584,225
上期所	1,050,494,146	1,680,711,841	1,364,243,528	1,175,388,670	1,412,009,599
郑商所	1,070,223,728	901,240,809	586,030,140	817,829,796	1,092,486,045
中金所	340,869,331	18,335,855	24,595,938	27,210,053	66,410,382
能源中心	-	-	-	26,509,423	35,587,455
合计	3,577,910,580	4,137,768,273	3,076,149,758	3,028,865,311	3,962,077,706

数据来源：中国期货业协会统计数据

2015年-2019年我国期货交易所交易额情况（单边口径）如下表所示：

单位：亿元

交易所名称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大商所	419,359.74	614,052.98	520,070.60	521,956.61	689,253.16
上期所	635,552.63	849,774.91	899,310.34	815,417.14	969,475.55
郑商所	309,794.68	310,297.11	213,661.15	382,203.75	395,389.11
中金所	4,177,604.71	182,191.10	245,922.02	261,222.97	696,210.17
能源中心	-	-	-	127,383.47	155,757.46
合计	5,542,311.75	1,956,316.09	1,878,964.10	2,108,183.94	2,906,085.43

数据来源：中国期货业协会统计数据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我国期货公司的平均净资本已达48,597.47万元，较2015年末的40,043.55万元增长21.36%。我国期货公司的净资产规模处于迅速扩张中，截至2019年12月31日，我国期货公司平均净资产81,496.21万元，较2015年末的52,577.53万元增长55.00%。在市场快速发展和资本快速提升的带动下，我国期货行业的业绩表现总体呈上升态势。2015年至2019年我国期货公司平均净资本、平均净资产和净利润情况如下表所示：

项目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平均净资本（万元）	40,043.55	45,959.78	50,552.35	50,472.48	48,597.47
平均净资产（万元）	52,577.53	61,110.14	71,036.91	73,858.39	81,496.21
净利润（亿元）	59.13	64.75	79.45	12.99	60.50

数据来源：中国期货业协会统计数据

注：2018年我国期货公司实现净利润12.99亿元，较之前年度大幅下降，主要因某期货公司2018年5月一次性计提大额资产减值损失等因素影响。

②行业未来发展趋势

1）期货市场进一步呈现集中化的趋势

我国期货行业市场集中度偏低，期货公司竞争同质化现象严重。中国证监会正在推动以净资本为核心的风险监管指标体系（《期货公司风险监管指标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期货公司的分类监管将使我国期货行业迈入新的发展轨道。在新的监管形势下，资本规模将直接影响期货公司的业务规模及范围。随着净资本在期货公司业务牌照和业务规模方面重要性的显著提升，期货公司开始利用上市、定增等方式扩大净资本规模，提升竞争力。

2）业务模式多元化

随着监管部门在规范风险的基础上逐步允许期货产品和业务的创新，期货公司体量进一步增加，期货品种及期货公司业务范围也进一步扩大。监管部门已推出或预备推出多项期货创新业务，包括开展境外期货经纪业务试点、代理基金销售业务、期货投资咨询业务、资产管理业务和风险管理业务（通过子公司）等业务，期货公司朝着多元化的方向发展。

3）竞争形态差异化

随着创新业务的不断推出，我国期货公司的特色化经营特点将逐步凸显。期货公司将能够根据自身产品和服务优势、股东背景、区域特征等因素确立战略发展目标，打造核心竞争力。期货公司的特色化经营将推动行业内部形成细分市场，改变目前以手续费率为主要竞争手段的局面，推动行业的同质化竞争向差异化竞争转型。

4）交易标的丰富化

随着更多的交易品种纳入期货交易市场，我国期货市场呈现出期货品种扩容和期货市场结构改善的趋势。作为产品推动型行业，市场中交易品种的增加有助于提升交易参与者的数量和活跃度，增加交易市场的交易量。

（4）公司行业地位

五矿经易期货为行业内具有较大影响力的期货公司，是中国期货业协会理事单位，上期所、郑商所、大商所和中金所优秀会员单位，中金所全面结算会员，首批上海国际能源交易中心会员单位。多年来被国内多家权威媒体联合评为“中国最佳期货公司”、“中国优秀期货公司君鼎奖”等，其资管业务、风险管理子公司、研究所均获得多个行业专项荣誉认可，经营实力逐步在向行业第一梯队靠拢。2019年，五矿经易期货的分类评级结果为A级。

（四）公司主要业务经营情况

1、信托业务

发行人的信托业务由下属子公司五矿信托经营。

五矿信托前身为庆泰信托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成立于1997年9月23日。庆泰信托投资有限责任公司经司法重整，于2010年10月8日获中国银监会批准恢复营业，更名为五矿信托。截至2020年6月30日，五矿信托注册资本为600,000.00万元，总资产1,730,372.81万元，净资产1,531,733.17万元，管理的信托资产总规模为8,210.36亿元。

报告期内，五矿信托积极开展多领域、不同类型的信托业务，不断优化信托资产质量，实现业绩稳步增长。信托资金投向涉及证券市场、金融机构、基础产业、房地产、工商企业等多个领域；业务结构包括房地产业务、同业业务、政信业务、资本市场业务、工商企业类业务在内的传统业务和供应链业务、消费金融业务、产业基金业务、资产证券化业务、慈善信托、家族信托在内的创新业务，并积极布局海外市场业务。

（1）五矿信托的业务模式

五矿信托的主要业务分为信托业务和固有业务。

信托业务是指信托公司作为受托人，按照委托人的意愿以信托公司名义对受托的货币资金或其他财产进行管理，并从中收取手续费的业务。信托资产主要投向基础设施建设、房地产、证券市场、金融机构及工商企业等领域。

固有业务指信托公司运用自有资金开展的业务，包括但不限于购买股票、债券、基金、信托产品、贷款、同业拆借、担保、融资租赁和金融股权投资等。

五矿信托的项目投资决策流程如下图所示：

信托业务的项目投资决策流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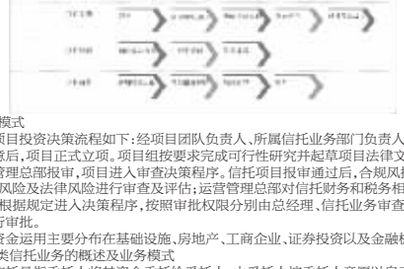

① 信托业务模式

信托业务的项目投资决策流程如下：经项目团队负责人、所属信托业务部门负责人、公司主管信托业务的领导审批同意后，项目正式立项。项目组按要求完成可行性研究并起草项目法律文件后，向合规风控管理总部和运营管理总部报审，项目进入审查决策程序。信托项目报审通过后，合规风控管理总部对项目的信用风险、合规风险及法律风险进行审查及评估；运营管理总部对信托财务和税务相关事项进行确认。审查通过的项目，根据规定进入决策程序，按照审批权限分别由总经理、信托业务审查委员会、总经理办公会及董事长进行审批。

信托业务的资金运用主要分布在基础设施、房地产、工商企业、证券投资以及金融机构等领域。

1）基础设施类信托业务的概述及业务模式

基础设施类信托是指委托人将其资金委托给受托人，由受托人按委托人意愿以自己的名义设立信托计划投资于交通、通讯、能源、市政、环境保护等基础设施项目，为受益人利益或者特定目的进行管理或者处置的行为。基础设施信托涉及领域广泛，包括发电、防洪、道路交通、市政工程、供水、供暖、天然气、桥梁、污水处理、水务设施、城市改造、管网工程等。

五矿信托采用贷款、股权投资及债权和股权相结合等投资模式对市政、交通、通讯、能源、环境保护等重点基础设施项目进行投融资。

2）房地产信托业务的概述及业务模式

房地产信托业务是指信托公司按照委托人的意愿以自己的名义，为受益人的利益或者特定目的，以房地产或其经营企业为主要运用标的，对信托财产进行管理、运用和处置的行为。房地产信托资金的运用方式包括投资于不动产经营企业进行商业楼房及住房开发、建造；用于购买商业房地产或住宅并予以出租；以住房抵押贷款方式运用等。五矿信托的房地产信托业务主要采取以下两种业务模式：

信托优款模式：信托公司将募集的信托资金用于向房地产企业发放贷款，以土地、在建工程等不动产做抵押，及（或）附加其他保证人的连带责任担保，贷款到期前房地产企业按双方约定正本付息。

股权投资模式：信托公司将募集的信托资金以投资于项目公司股权等方式进行股权投资，通过取得项目投资收益实现退出，与合作方共担风险、共享收益。

3）证券市场信托业务的概述及业务模式

证券市场信托业务是指信托公司将集合信托计划或者单独管理的信托产品项下资金投资于依法公开发行并在符合法律规定的交易场所公开交易的证券的经营行为。五矿信托的证券市场信托业务主要为股票投资信托业务，即将信托资金主要投资于股票。

4）工商企业信托的概述及业务模式

五矿信托将信托资金通过信托贷款、债权融资等方式，向从事产品生产和提供服务的企业提供流动资金、项目建设资金等，为投资者获取风险适中、回报稳定的收益。

5）金融机构信托的概述及业务模式

五矿信托将信托资金用于为银行类金融机构、证券公司、保险公司、基金公司以及其他金融机构提供并购资金和运营资金的信托计划。

②固有业务模式

信托公司固有业务项下可以开展存放同业、拆放同业、贷款、租赁、投资等业务。其中，投资业务限定为金融类公司股权投资、金融产品投资和自用固定资产投资。信托公司不得以固有财产进行实业投资，但中国银保监会另有规定的除外。

五矿信托固有业务主要分为三类：固定收益类品种投资、证券业务投资和股权投资。其中，固定收益类业务主要包括信托产品投资、中短债及货币基金投资、银行理财投资、同业存放等，证券业务投资主要包括股票、基金和债券等二级市场投资及股票和债券网下、网上申购等，股权投资为对信托业保障基金进行长期战略投资。

五矿信托以确保资金的安全性和资产的流动性及稳健投资的原则，通过对资本市场和相关投资品种的深入研究，根据市场环境的变化动态调整和优化资产配置结构，构建稳健的投资组合，获取固有业务的投资收益。

（2）五矿信托的业务经营情况

①五矿信托各业务的主要资产构成

1）信托业务

报告期各期末，五矿信托管理的信托业务资产规模分别为5,174.69亿元、5,993.97亿元、8,849.76亿元和8,210.36亿元，其中集合信托计划资产是五矿信托最主要的管理信托资产种类，占比分别为51.50%、63.23%、77.71%和79.03%，五矿信托主要资产构成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亿元、%

项目	2020年6月30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集合信托计划资产	6,488.70	79.03	6,877.55	77.71	3,790.08	63.23	2,665.21	51.50
单一信托资产	1,048.18	12.77	1,182.97	13.37	1,369.18	22.84	1,638.35	31.66
财产信托资产	673.48	8.20	789.25	8.92	834.71	13.93	871.13	16.83
合计	8,210.36	100.00	8,849.76	100.00	5,993.97	100.00	5,174.69	100.00

2）固有业务

报告期各期末，五矿信托固有业务资产规模分别为118.00亿元、165.09亿元、182.26亿元和173.04亿元，主要由同业存款和交易性金融资产组成。

②五矿信托各业务的资产分布领域

1）信托业务

报告期各期末，五矿信托管理的信托资产规模分别为5,174.69亿元、5,993.97亿元、8,849.76亿元和8,210.36亿元。从行业分布来看，报告期内，信托资产在基础产业领域和证券市场的占比呈整体下降的趋势，资产配置总体处于较为平稳的状态，五矿信托信托业务资产配置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亿元、%

资产分布	2020年6月30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基础产业	982.18	11.96	979.27	11.07	763.07	12.73	847.33	16.37
房地产	1,036.83	12.63	1,044.91	11.81	740.58	12.36	550.91	10.65
证券市场	114.67	1.40	112.86	1.28	92.75	1.55	158.25	3.06
工商企业	1,103.07	13.44	1,571.59	17.76	1,135.92	18.95	936.77	18.10
金融机构	1,817.77	22.14	1,265.02	14.29	959.19	16.00	895.16	17.30
其他	3,155.83	38.44	3,876.11	43.80	2,302.46	38.41	1,786.27	34.52
合计	8,210.36	100.00	8,849.76	100.00	5,993.97	100.00	5,174.69	100.00

2）固有业务

报告期各期末，五矿信托固有业务资产配置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亿元、%

资产分布	2020年6月30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证券市场	17.14	9.90	11.94	6.55	4.28	2.59	3.01	2.55
金融机构	150.06	86.72	161.19	88.44	151.90	92.01	111.09	94.15
其他	5.84	3.38	9.13	5.01	8.92	5.40	3.90	3.30
总计	173.04	100.00	182.26	100.00	165.09	100.00	118.00	100.00

2、金融租赁业务

发行人的金融租赁业务由下属子公司外贸租赁经营。外贸租赁成立于1985年，是我国最早的金融租赁公司之一。外贸租赁主营业务为融资租赁业务，自成立以来一直秉持“严控风险、稳健发展”的经营原则，经营业绩优异、资产质量良好，法人治理结构逐步健全，制度体系和风险管理体系建设卓有成效，市场竞争力和品牌影响力不断提升。

（1）外贸租赁的业务模式

外贸租赁的融资租赁业务以售后回租业务为主，以直接租赁业务为辅，业务投放领域包括大型装备制造、基础设施、轨道交通、清洁能源、健康产业等。

①售后回租

售后回租是指承租人以其存量自有设备与出租人进行洽谈，将设备以合理的价格出售给出租人，再从出租人手中租回使用。租赁期间，承租人向出租人支付租金；租赁期满，设备归承租人所有。售后回租有利于帮助客户特别是中小微客户盘活存量资产，提高资金效率，缓解中小微客户融资难题。售后回租业务流程如下图所示：

②直接租赁

直接租赁是指承租人自主选择意向设备，与供应商基本确定设备规格、型号、数量、价格等条件后，出租人根据承租人的要求，向设备供应商购买设备，并将设备出租给承租人使用。租赁期间，承租人向出租人支付租金；租赁期满，设备归承租人所有。直接租赁业务流程如下图所示：

出租人根据承租人要求向供货方选择购买租赁物件
出租人与承租人订立租赁合同
出租人将租